

证券代码：874116

证券简称：托普轮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资产抵押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债务人，以公司自有房产（证书编号：苏(2021)阜宁县不动产权第0064496号）作为抵押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于2024年1月25日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本合同项下被担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4,000,000元整，其中被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为人民币10,000,000元整。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4年1月23日起至2027年1月22日止。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依据主合同为公司办理具体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贸易融资、银行保函及其他授信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本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抵押借款余额为10,000,000元

### 二、抵押的必要性

公司上述资产抵押是为了补充公司正常运营所需资金，有利于公司可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发展。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抵押借款无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四、资产抵押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抵押借款是公司为满足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有积极影响，公司此次抵押借款事项不会侵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 五、备查文件

（一）《最高额抵押合同》

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